

最新傻二哥读后感 快乐的二傻读后感(优质5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傻二哥读后感篇一

拖延症，这个词如今很流行呢。我也患此顽疾。因为我的拖延，耽误了工作、学习，甚至可能就此丢掉金子般的青年时光，尽管我事后对自己深深的悔恨责骂，可我真的在意吗？其实不是。根本原因不是懒，也不是累，而是一一态度问题。为什么产生这种态度？因为打心眼里没重视。这一段写的很像检查，但当我读完李仙和李践写的《傻认真》，我真的很想写一篇给自己的检查。曾参说吾日三省吾身，我也想和自己说说话。

我不屑愤青，但和其他愤青一样，我经常抱怨这个时代的文化、艺术、品味、价值观，以及现状。我告诉自己我很上进，但内心却无疑还在崇尚周董那句“也许颓废也是一种美~”。马原、王朔在燕园宾馆也曾经说过：“最深的颓废可能才会产生最好的艺术。”但《傻认真》书里的一句话令我印象深刻：“在这个信息爆炸的时代，认真，是一种生存素质。”如果让我选择生存还是艺术，我当然会选择生存。只有生存，才会有父母、爱人、朋友，才会有感情。而感情，是艺术的源头。我以前一直不信那句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但……它确实有道理。

没错，这是一篇文艺青年的自白，其实也是一个普通青年的自白。一个青年，该用他最好的年华去赚取他今后的筹码，对自己的生命负责。《傻认真》中提到的“遇到问题先找借

口”、“没有坚定的信念”、“目标太多等于没有目标”、“不专注”、“不能持续”都是我的特点。也许你会说：这也是所有人类的弱点——一堆哲学家，但我会说：每天进步一点点——罗大佑。也许你会说：励志穷一生——公知，但我想说：不要鄙视流行歌曲，不要鄙视商业电影，不要鄙视任何国家的人民，不要鄙视任何一类书籍，无论是言情、玄幻、校园，当然也包括励志。一个人只有能包容不同于自己的东西，才能进步，因为任何事物都有好的方面。有容乃大。

《傻认真》确实是本好书，我该试着“聚焦”，该试着“用找方法替代找借口”，该试着“持续学习”，该试着“负责任”。如果一本书能培养一个人的责任心，它就是一本值得读者感谢的书。感谢《傻认真》，感谢作者李仙和李践。

这是一篇很乱的文章，因为我写给自己的。点滴之间，希望能记录下什么，能表达写什么。

傻二哥读后感篇二

这本书读下来，第一个感受就是天下没有做不到的事，就是有没有一股绝对负责、绝对品质、绝对成果的认真劲。这三点里面的很多实例让我非常震撼：在东莞一个刷马桶的阿姨可以在内成为一个5星级酒店的副总经理，英国华恩。厄斯金设计公司设计的上海外白度桥，一个设计图纸可以原原本本的保持一百年，以此同时一百年后的今天依然在跟进提醒检修。一个下水道在建设期间就为后人准备好了维修时的材料!xx年那样的’一个年代海尔可以秉承使命砸掉76台冰箱[]0x年的千手观音台上5分钟台下5年时间这个期间就是同样的事情重复千万次，推销保险76次的拒绝76次的同等心态对待想想生活中如果有如此高度的责任感及坚定的信念，真的是无论什么都能迈过去!成功就是想方设法的找方法一种状态就是全力以赴!剩余的就是坚持!这一路走过来认真回想过往，每每真的就是一份责任感在驱使着自己，还有老师的一句话你

是一个身上有使命的孩子，要加油！一开始是对父亲与奶奶的责任，因为他们非常爱我也是我生命中最重要的两个人！0x年家里的一场**，面对一家人的痛苦与不断的坚持！开始对家有了责任的意思□0x年开始带团队当面对着23个与自己同甘共苦不离不弃的伙伴们时，时常被他们的爱给感动着，开始明白我要为他们做些什么□1x年至1x年开始面对无数的企业家及在痛苦中无法自拔的人们，内心开始有了一个念头！这辈子要努力做点对社会有些价值的事，让能与自己相识的人得到力所能及的帮助！现在回想起来依然充满力量。而历经时间的推移，在人生的再一次转折点上，面对瓶颈时总在不经意间遗失了自己最初的梦想，掩埋了那颗重要的种子！书里的例子一个个一次次的在敲醒着自己，也深刻体会到了书里的一句话责任是人类能力伟大的开发者，责任是造就基业长青的源动力！也在生命当中不断无条件支持我的前辈们身上见证了这一点！有了这一份力量就有了品质就有了为结果负责的傻认真！并且由此而过的丰盛！

消极的人脑子里一半是烦恼而另一半就是如何解决烦恼，因此一切变得复杂，积极者心态里一半是快乐，另一半是如何寻找快乐，因此一切都简单了！一辈子能做好一件最重要的事情，那就接近于完美了！让自己变得简单，对准了目标就是坚持认真到底！坚信曦川能为这个社会在身、心、灵上贡献上自己的一份价值！感恩并祝福所有人健康幸福！

傻二哥读后感篇三

起初店老板娘当然非常的不愿意，但是由于老板的坚持而留了下来，但这也与二傻的勤奋，真诚给每个顾客所带来的快乐是分不开的。

虽有美好的笑容，比较好的外表，但是我依然没有像二傻一样通过自己给人以温馨和快乐，更多的时候都是做自己，随心所欲，我不开心有事情的时候我就不愿做事情更别说给以

别人像二傻那样的快乐而换位思考。

这话真的非常的有哲理，有智慧，所以每次有类似的情况要发生的时候，我就提醒自己，不要对自己和别人要求过高。

八卦是一种舆论，是饭后茶点，这也是争执和暴力的一个重要因素，

傻二哥读后感篇四

老傻读后感

傻娘的故事确实感人。它除了让我感动和佩服作者外，也让我想起了我生活过的农村。

上世纪九十年代，我还上小学的时候，村子里有个人贩子，专门找一些有“精神问题”的女人回来卖给那些找不到对象的老男人做老婆。后来他也给自己找了一个，后来生了一个女儿。但几年后他把自己的“老婆”也卖给了别人。可怜的“疯女人”怎么也没想到生下女儿几年后还会被“出卖”。精神崩溃的她在被“卖”到另一户人家后疯狂地砸起了东西来。“买主”不得已把她送了回来。

一天，我和几个小伙伴在门口玩耍的时候忽然听到人贩子那边传来几声绝望的女人的号叫。在几个年纪稍大的男孩的带领下我们跑去看了：“疯女人”试图逃走，但几个男人把她捉住了，用力把她按在地上，让她动弹不得，正用绳子反绑她的双手。她满脸泥土，头发脏得发黄而且蓬乱得像鸡窝一样。她抬起头，一边大口大口地喘着气，一边敌视着我们这几个跑过来“看热闹”的不懂事的小孩。

当时的村民都是麻木的，没有一个人会想到去报警，也没有一个人说要去解救这个，或者说这些可怜的女人。大家都只想着“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即使有人真觉得有愧于良心也

只是在平时遇到“疯女人”时对她友好一些。但从那次之后我就再也没有见到那个“疯女人”了。

“疯女人”恨我们村子的所有人。在她眼里村里所有的人都是变态的——他们居然可以容忍一个人贩子的存在，他们居然明明知道那些疯女人都是被贩卖的也没有给予任何的帮助，居然也没有任何人去报警。这是什么样的村子呀！这是什么样的人呀！

确实，当时的村民都是变态的。

有一天下午，村里忽然有人说去“看新娘”，就在村口的那几棵高大的龙眼树下。我也跟了过去。十几个村里的人——有小孩，有老人，有男有女，站在那里。但他们看的并不是“新娘”，而是一个人贩子带来的三十岁左右的`女人。她身体瘦弱，大概一米五高，穿着一件灰色粗布上衣，黑色裤子。她没有低头，但却一直看着地。据说这是人贩子的最新“商品”，是从广西来的，她会讲客家话，而且口音和我们的差不多。

围观的人一边看着眼前这位“新娘”，一边评论着。一个老妇女甚至走上前去隔着衣服摸了一下她的胸，然后说：“奶子还行，生养应该没问题。”

后来有一天，人贩子带着那女人到一家串门。原来那女人没有精神问题，她是被拐骗来的。她还和我们聊天。后来她还和一个老奶奶在房间里聊了很多。人贩子老早就叫她走了。但她一直不想走。因为如果跟着人贩子回去了其实就等于到了地狱，她随时都会被卖出去。很可能会卖给那些几十岁的老男人，很可能会卖给那些驼背的，很可能会卖给那些……她真的不想回去，一直找话题聊着。她希望那家人可以“救”她，因为村里谁都知道她是被贩卖来的。但她却不知道这村子的人对这种事也已经麻木了，或者说习以为常了。最后人贩子还是把她带走了。

上世纪九十年代，拐卖妇女在农村被看作是很正常的事。也许城里人会觉得奇怪，很多城里人都觉得农村人纯朴。他们纯朴是因为还没有融入到现代经济中。所以很多农民都没有很深的城府，不会有所为的“机关算尽”。但别忘了，农村是现代化程度最低的角落，也是人类文明程度最低的地方。农村人很可能比城里人更势利，拜金主义在他们当中可能更严重。建国很长一段时间以来他们都是挣扎在贫困线上的，物质生活的不足让他们无暇关心其他事情。

傻二哥读后感篇五

每个人眼中傻的意义是不同的，有些人认为，被世间名利枷锁捆住的人是傻子；有些人认为，按部就班，照着常规出牌的人是傻子；有人认为，见义勇为，为此负伤的人是傻子……而我认为傻并不一定是可悲的，傻人有傻福，傻人有傻思，傻人的生活同样充满了乐趣。

我就常常自我嘲讽为：“天下第一大傻。”

我是一只在学习上笨鸟先飞的领雁，我赶不上时代的潮流，我挤不上前卫的航班，我走不进同学们的心底。以一句毫不过分的话说，我在同学们心中是一个读书读傻的小笨瓜。虽然，我并不承认我只会死读书，但是我知道，我的努力在同学们心目中或许是虚假的，或许是可有可无的。不过，我接受每天为了学习而不停奔波，我乐意每天将自己锁在书堆里啃着各种书本……我可以在论语里发现一些古今适用的为人处世之道，我可以在唐诗宋词中挖掘出很多如梦般美妙的语句，我可以在世界名著中发现无限的写作奥妙，这些，是在周杰伦忧郁的歌声，蔡依林火爆的劲舞，花美男迷人的美貌中得不到的。

再来瞧一瞧那些走在时代前头的少年们，他们会为了同学对自己崇拜的明星的一小句戏话大打出手，他们会每天挂在嘴边，“我的……（明星）”，好像是明星们养着他们，他们

会为了参加一次明星的演唱会，花费上百元，制作一个灯牌，只为了给演唱会增添一点光彩，却殊不知自己的父母要劳作几天才能挣到一个灯牌的'钱，他们会为了更接近明星的样子，才上中学，就想去钻耳洞，带耳环……如果说，大人们是因为保守的作风，而阻止少年们追求时尚，我这个傻人，倒也很想质问他们：“究竟是为了什么而追求潮流，用刻薄的话说，这不等于人云亦云吗？为什么要花费大量的钱财做一件毫无价值的事情呢？为什么就不能收一收心，用自己有限的精力做一些有意义的事情呢？”不知道大家能不能很肯定地回答我的几个问题，或许是我太傻，但是，事实证明，但凡有仔细思索过这三个问题的人，绝对不会作出任何走火入魔的事情。

对！我很傻，但我傻得自得其乐，傻得令我自己欣慰，换句话说，我傻，我快乐！